

# 國立中壢高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3 年 1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14 時 10 分

地點：志道二樓會議室

出席：(如簽到表)

主持人：李校長世峰

記錄：張淑鈴

一、各處室工作報告：

## 教務處：

1. 校務評鑑 8 大評鑑指標，已收到 7 項，請總務處加緊趕工，多謝~~。
2. 請負責審核之單位，將查看後的資料《含建議或增加以紅字標》寄發給原單位。
3. 擬全部資料匯整後，建置雲端，一起 mail 給大家，大家可以再參考。
4. 特色部分，再請大家努力完成《加分項目》。
5. 校務發展計畫之子計畫內容，預計於 1/20 日前交，請大家協助~。
6. 校務發展計畫增「特色端」，請大家視狀況置入《如產學攜手專班》。

學務處：(無)

## 總務處：

1. 考慮不再列印學生繳費三聯單？
2. 101 年度四省專案計畫執行成效分析暨考評報告：

學校	電(節約率%)	水(節約率%)	排名
中壢高商	-1.4	-41.1	229/246
中壢家商 (桃園最佳)	17.1	-9.0	13/246
金門高中 (全國最佳)	4.1	74.9	1/246

3. 新停車證預計下學期校務會議發放後立即使用，方便新任保全辨識本校教職員工身份。
4. 游泳池加裝電表，便於掌控電量。
5. 請同仁提供劃撥清冊(如附件)，以利出納組款項發放作業。
6. 志道三樓至四樓斜面坡道將於近期加裝扶手，防止師生再次滑倒。
7. 同仁網路請購-列印動支請示單時，請檢查右上角務必印出電子條碼，以利庶務組採購

作業。

**校長指示：**

1. 請同仁會後務必轉達會議討論的訊息予各承辦人員（包含幹事），提高行政效率。
2. 三聯單維持現況處理，可參考大學端的方式，但仍需加強宣導。

**主計室：(無)**

**實習處：**

1. 103 年桃竹商業類丙檢報名人數為 3,616 人(本校進校尚未報名), 較去年減少 1,358 人。
2. 1/15(三):下午 2~4 點國教署四位委員到校, 於第一會議室辦理優質精進專案督導, 以了解本校執行績效, 作為下學年度申辦說明會(預定三月底)的典範案例分享。
3. 1/21(二), 22(三):職二學生 30 人至南山人壽台北總公司, 參加校外金融實習。
4. 1/22(三), 23(四):9~16 點資處科於電四教室辦理桃園區 CS6 多媒體高職教師研習。
5. 1/24(五):9~16 點商科於第一會議室辦理桃園區 ERP 高職教師考照研習。

**輔導室：**

1. 壠商輔導專刊 76 期已出刊, 歡迎上網點閱。
2. 2/10(一)下午辦理校內教職員工性平輔導知能研習, 本次研習邀請邱逸華、鍾一良老師主講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教案設計與實務分享」, 請大家參加。

**圖書館：**

1. 原訂 1 月 15 日(三)早上舉辦寫春聯過好年活動, 因林浩志老師家有要事, 緊急臨時取消, 請見諒。
2. 寒假招募 3 組志工, 分別為校史室志工、圖書館美化志工、圖書館資訊志工, 於 1/21-27 共 5 日, 協助校史室及圖書館各項業務。
3. 寒假推廣閱讀, 自 1/13(一)起, 提高學生借閱冊數至 10 本, 教職員至 20 本, 還書期限為開學內一周。

**附校：(無)**

**人事室：**

1. 102 學年度下學期代理教師甄選國文科計有 1 名教師報名, 1 月 16 日(四)辦理考試。音樂科及輔導科擬進行第 3 次公告甄選。
2. 附設進修學校約僱護士員額經行政院核定, 擬於 1 月 22 日辦理甄選。
3. 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於 103 年 1 月 10 日訂定發布, 已公告於學校網頁, 自 103 年 8 月 1 日施行。有關學校一級單位及二級單位設置基準或總量, 國教

署刻正研擬組織規程準則。

### 秘書室：

1. 依據「高中家長會設置」新法(103年8月1日起生效)，目前本校原章程規定學生家長會費「家境清寒者免繳」，雖定義很廣，但若能出具「清寒或低收」證明，應予免繳，建議仍配合執行。
2. 路跑活動希望募集抽獎禮，秘書室會商請各後援組織單位贊助，也請同仁提供可贊助對象(個人或廠商)。
3. 各處室內部控制自我評估表，請於1/30日前繳回秘書室。第一次執行目的是讓大家明瞭整個過程，未來能真正落實「稽核評估」，發揮應有效用。

## 二、討論提案

**案由一：**獎助學金發放列入內控風險項目之討論。(秘書室)

說明：

1. 針對元月份導師會議，導師質疑本學期獎助金延遲發放理由，經校長說明並指示立即檢討作業流程，提具體改善措施。
2. 註冊組提供承辦之獎助學金資料(如附件)。
3. 經查註冊組「富邦慈善基金會用愛心做朋友助學金」、「家長會獎學金」、「員生社獎學金」業務，承辦人員確有缺失，具體改善措施，提請討論。

**校長指示：**

1. 獎助學金發放有許多改進空間，請同仁提供意見，未來具體執行並落實作業流程的控管。
2. 有關匯入學校公庫-支付予學生或老師的款項，一律務必以金融戶頭劃撥入帳的發放方式處理，以利後續查核追蹤；少數特殊案例，須專案簽准，由出納組發放。
3. 自102學年度下學期起，家長會獎助學金以捐入仁愛基金專戶方式，落實金融戶頭劃帳執行。

**決議：**未來政策若需增列風險控管項目則將此提案優先列入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四、散會(15時50分)